

聊城市第三人民医院妇联
关于家暴线索摸排工作机制

根据聊公治[2025]2号文《关于加强家暴线索摸排与报告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现制定我院妇联关于家暴线索摸排工作机制。

一、干预人群：本院全体职工，特别是女性职工。

二、成立专项家暴线索联络小组

家暴线索联络小组成员		
职务	姓名	联系方式
组长	刘树英	17763559358
副组长	张丽红	17763559277
	冯 兵	18663503730
成员	李 雪	13616353685
	宋 蕊	15224250382
	肖 静	13696358883
	郝丽芳	15263556066
	梁文娜	13863536819
	武霄达	13863542058
	王 鹤	18506358321
陶新新	15163508720	

二、工作机制核心要求

1. 全员责任：全体医务人员、行政、后勤保障等工作人员均有责任关注疑似家暴线索，遵循“早发现、早干预、早保护”原则。

2. 隐私保护：严禁泄露患者隐私，所有信息仅限院内指定渠道上报，即报给专项家暴线索联络小组里人员。

3. 强制报告：涉及未成年人、精神障碍患者受暴的，必须依法立即上报，不得因家属施压隐瞒。

三、职工职责

1. 关注场景：家属在院内对职工辱骂、威胁或限制行动。

2. 操作要求：发现冲突立即介入隔离，通知保卫科或妇联联络员，必要时报警。

四、操作细则

1. 询问技巧：避免质问：不用“是否被家暴”直接提问，改用“是否因家庭关系导致受伤/焦虑”。

2. 提供选择：“如果需要，我们可以帮您联系专业人士聊聊，完全保密”。

3. 证据留存：拍摄伤痕时用标尺比对伤口尺寸，记录拍摄时间、部位。

4. 自我保护：遭遇家属威胁时，立即通知安保人员并保留录音/录像证据。

五、举报渠道

职工可直接联系联络小组里的任何人员，匿名提交线索，无需实

名。

六、法律免责声明

职工按规范流程上报的疑似案例，不承担误判责任，由相关部门统一处理纠纷。

七、职工支持资源

心理援助：参与干预的职工可申请免费心理咨询。

荣誉激励：成功干预高危案例的职工，妇联为其申请相应称号。

聊城市第三人民医院妇联

2025.3.18